



香港鄧鏡波書院 2016/17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報名需知

- 甲. 自行分配學位比重：可達中一學額的 **30% (38 名)**
- 乙. 接受申請日期：**2016 年 1 月 4 日(星期一)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三)**
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 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
星期六 – 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
(公眾假期除外)
- 丙. 申請手續：到校遞交
1. 教育局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；
 2. 本校 **2016/17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**及有關文件(詳見申請表)
(無需遞交小學推薦信)
- 丁. 本校收生準則及比重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. 學業成績 (小五及小六中文、英文、數學成績) | 50% |
| 2. 操行 | 20% |
| 3. 非學術表現 (如：音樂、體育、美術、服務等) | 15% |
| 4. 面試表現 | 15% |
- 戊. 面試
1. 本校會按學業成績、操行及非學術表現，甄選同學進行面試。
 2. 面試範圍：
 - a. 核實申請時呈交的資料
 - b. 了解申請者的生活習慣和態度
 - c. 了解申請者處理資料和中文、英文、普通話的表達能力
 3. 面試日期：**2016 年 3 月 19 日(星期六)**(書面另行通知面試時間)

按教育局的指引，自行分配學位結果與統一派位結果將於 **2016 年 7 月 5 日**一併公布。